

证券代码：831398

证券简称：东联教育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内蒙古东联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内蒙古东联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2）第 460027 号）。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的事项

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内容为：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贵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79,363,845.47 元，2021 年度发生亏损 43,811.46 元。贵公司虽然在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中充分披露了已采取的改善措施及未来相关筹划，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年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但是审计报告中包含了“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段落，针对上述审计意见，公司的应对措施如下：

1、调整业务结构，强力推进公司自有品牌市场影响力，积极开拓行业核心客户资源，大力开发销售网络，服务终端客户，加强产品价值传递链，降低公司在单一市场的风险。

2、公司在保持原有成熟业务的基础上，继续大力推行以“魏书生”教学研修实训、“吴正宪”数学及“李卫东”语文等专项培训班及品牌会议服务。对业务进行有针对性的推广，加强成本控制，减少不必要的费用开支。

3、建立风险应对机制，尽量减少公司由于突发风险形成大额亏损。

4、加快直接融资渠道，引入新资本来保障公司开展各业务所需现金流。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存在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只是为了提醒报表使用者的关注，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消除审计机构对上述事项的疑惑，控制重大不确定性，化解相关潜在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东联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